



中标通知书

济南子午线企业形象策划有限公司：

受莘县农业农村局委托，山东东方明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莘县香瓜”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编号：SDGP371522202102000225/SXZFCG-2021-216，标段名称：宣传片拍摄；媒体宣传；统一形象设计；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于2021年12月02日在莘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 97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柒万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莘县农业农村局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莘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山东东方明大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6日

温馨提示：

1、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网址 <http://www.ccgp-shandong-rz.cn/>）了解详情。

2、采购人应全力做好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配合工作，协助供应商根据融资需要及时变更合同账号，对已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锁定账号，未经贷款银行同意不得随意变更付款账户。

3、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提出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改变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实质性要求事项。